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会议前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 2023 年 6 月 27 日 9 时。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五人，实际表决的监事五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规的规定。会议经过审议，做出决议如下：

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

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大连洁净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发来《关于调整监事的函》，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工作实际需要，拟调整由股东单位派出的监事人选。孙红梅女士、刘征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由股东单位派出的监事职务，拟推荐张晓非先生、江华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该议案需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五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特此公告。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晓非，男，50 岁，学士学位。曾任大连海兴热电工程有限公司检修管理处处长、检修管理处处长；大连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党

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大连洁净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人。现任大连洁净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部长。

江华，男，35岁，学士学位。曾任大连洁净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策划部部长助理、副部长（主持工作）；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部长。现任大连洁净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部长。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28日